

優良「校園永續教學活動評選獎勵」實施要點

一、目的

慈濟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為鼓勵各級學校教師將永續發展教育結合慈濟基金會提供之多元環境教育資源，創新教學設計與課程實施，以提升學生對於「淨零排放」、「循環經濟」、「永續發展目標（SDGs）」等議題能在生活中具體實踐，特訂定本要點。

二、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三、參加資格

新竹市各級公私立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教師

四、實施方式：

(一) 教師須實際執行下列任一項內容，作為教案設計與教學活動的一部份：

類別	慈濟環境教育資源
課堂教學類	1.運用慈濟淨零永續桌遊，融入永續教育教學活動 2.辦理「慈濟 x PaGamO 環保防災勇士 PK 賽」引導學生參與環境與防災議題學習。
戶外教學類	1.參與「慈濟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之環境教育課程 2.帶領學生至「慈濟環保教育站」進行資源分類實作課程，實地體驗資源回收分類
校園活動類	參與「慈濟行動環保教育車」之闖關體驗活動，提升學生環境素養與行動力。
主題活動類	辦理如「環保校慶」、「永續園遊會」或「綠色畢業旅行」等活動時，積極落實使用環保餐具、推動「零剩食」行動，並實踐淨零綠生活的理念，具體展現對永續發展的承諾。
其他類	結合慈濟辦理之相關活動，或善用慈濟會所之軟硬體設施與資源，以進行教學或跨領域課程整合

(二) 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之教學活動皆可提

出申請，114 年 12 月 31 日截止收件，俾便實際查證及評選。

(三) 請在慈濟環境教育入口網站「校園永續教學活動提報」(<https://bit.ly/45LVVXI>) 上發表並分享課程設計與教學成果。



校園永續教學活動提報

五、評選方式

(一) 由主辦單位邀集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擔任審查委員，依據教師在慈濟環境教育入口網站（<https://bit.ly/3YrHyEm>）所提報之「校園永續教學活動」教學活動成果，進行審查及評選。



慈濟環境教育入口網站

(二) 審查及評選

項次	審查標準	佔比
1	具有教學創新性	30%
2	將永續理念融合深度、具有困難度或特色	30%
3	富有學生參與與回饋機制	20%
4	教學成效與可持續性、社區參與連結	20%

(三) 評選時間：自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

六、獎勵方式

(一) 獲獎公告：

得獎名單將於 115 年 2 月 1 日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得獎人，並說明頒獎相關事宜。

(二) 頒獎時間與地點：

邀請得獎人出席參與表揚，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三) 獎勵項目：

- 1.特優獎：10 名，核發獎勵金 新臺幣 5,000 元整。
- 2.優等獎：20 名，核發獎勵金 新臺幣 3,000 元整。
- 3.佳作獎：若干名，核發獎勵金 新臺幣 2,000 元整。

(四) 申請限制與規範：

- 1.同一所學校每年最多核准 3 件提案予以獎勵。
- 2.每位教師每年最多核准 2 件提案。
- 3.同一教學活動不得重複提案，亦不得將單一活動內容拆分為多案申請。

七、附則

本要點經公告即日起實施，必要時得依實際需要修正